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張正興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65

傳真：(02)29606334

電子信箱：ak428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109423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WBCDFE)

主旨：有關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辦理「111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全區第一場實施計畫」，本局同意核予貴屬教師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111年5月18日全中教工會字第111000004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討會事項如下：

(一)活動內容：為提升各校教師對不適任教師處理之法規知能，及「專審會」、「校事會議」、「疑似霸凌（或性平）案件」實務處理有更深度的了解；並強化各校教師對「學生學習歷程檔案」、「大學考招新制」及「技專校院考招新制」的實務交流。

(二)辦理時間：

1、111年5月27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10分至下午5時10分。

電子
文
騎

9

2、111年5月28日(星期六)上午8時50分至9時40分。

(三)地點：GoogleMeet線上會議室，該會於前一天發送會議室簡訊。

(四)參與人員：

- 1、南區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含普高及技高)每校1至3名：教師會理事長或推派教師代表1名；另請學校推派兼任教評會之教師1名及新進教師代表1名(到任1~3年者)。
- 2、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本會理事、監事、分會會長、會員代表、支會會長、會務幹部。
- 3、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地方教師工會或教師會理事、監事、幹部、高中職委員會幹部。
- 4、全國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含普高及技高)有興趣之教師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請於111年5月25日(星期三)前填具報名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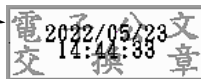
(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eEWavZ772j6SC34_tsNDaZZ3027R711zxYgVWyFq1pd6mThw/viewform)。

三、倘有相關疑問，請洽該會馬小姐，電話：02-27317363。

四、檢附該會來函及實施計畫各1份(附件1及2)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